

(征求意见稿)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政府采购

招标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 沥采 2020

项目名称： 64 排螺旋 CT

采购人名称： 佛山市南海区第五人民医院

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 编制

发布日期： 2020 年 月 日

温馨提示

（本提示内容非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以招标文件为准）

- 一、 如无另行说明，投标文件递交时间为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 30 分钟内。
- 二、 投标人请注意区分投标保证金及招标代理服务费收款帐号的区别，如项目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务必将保证金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存入指定的保证金专用账户，中标服务费存入中标通知书中指定的服务费账户。
- 三、 投标保证金的转账当天不一定能够达账，为避免因投标保证金未达账而导致投标被拒绝，建议在递交投标保证金充分考虑以上因素。
- 四、 如招标文件允许且投标人以非独立法人注册的分公司名义代表总公司盖章和签署文件的，须提供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总公司针对本项目投标的授权书原件。
- 五、 为了提高政府采购效率，节约社会交易成本与时间，本公司希望购买了招标文件而决定不参加本次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 3 日前，按《投标邀请》中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代理机构。对您的支持与配合，谨此致谢。
- 六、 投标人如需对项目提出书面询问或质疑，应分别按招标文件附件中的询问函、质疑函的格式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
- 七、 因场地有限，本公司无法提供停车位，不便之处敬请谅解。如有需要，请到周边的停车场停车，如珠江国际大厦、广州大厦、机械大厦、五月花广场及其他对外营业的停车场等。

华伦公司地理位置示意



广仁大厦外观图



目 录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	1
一、 项目基本情况	2
二、 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2
一、 获取招标文件	4
二、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4
三、 公告期限	4
四、 其他补充事宜	4
五、 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5
采购项目投标保证金递交须知	6
第二部分 采购需求	8
三、 采购项目技术要求	9
（一） 详细技术参数、配置、规格	9
（二） 采购标的的其他要求	14
四、 采购项目商务要求	15
（一） 交货期	15
（二） 报价要求	15
（三） 质保期、售后服务	15
（四） 验收标准	16
（五） 付款方式	16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17
一、 说明	20
1. 适用范围	20
2. 定义	20
3.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21
4. 投标责任、风险及费用	21
二、 招标文件	22
5. 招标文件的构成及解释顺序	22
6.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23
三、 投标文件	24
7. 投标文件的构成	24
8. 投标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24
9. 投标文件合规性	25
10. 投标文件的编制	25
11. 投标报价	25
12. 投标方案	26
13. 联合体投标	26
14. 投标人资格、资信、落实政策和满足要求的证明文件	27
15. 投标保证金	28
16. 投标有效期	29
17. 投标文件的制作、盖章、签署、数量、密封和标记	29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31
18. 投标文件的送达.....	31
19.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31
五、 开标、资格审查、评标.....	31
20. 开标.....	31
21. 资格审查.....	31
22. 评标委员会.....	32
23. 评标流程.....	32
24. 评标具体步骤.....	33
25. 评标方法、标准.....	33
26. 评标其他相关事项.....	34
六、 中标和合同.....	37
27. 中标.....	37
28. 合同的订立.....	38
29. 履约保证金.....	38
30. 合同的履行.....	39
七、 询问、质疑与投诉.....	39
31. 询问.....	39
32. 质疑.....	40
33. 投诉.....	41
八、 相关法律.....	42
34. 适用法律.....	42
35. 法律责任.....	42
九、 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事项.....	43
36. 项目监管部门规定的其他事项.....	43
37. 项目监管部门的上级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事项.....	43
十、 附表与附件.....	43
附表 1：资格审查表.....	43
附表 2：符合性审查表.....	46
附表 3：技术评分表.....	47
附表 4：商务评分表.....	48
附表 5：价格得分表.....	48
附件 6：无效投标或投标无效情形汇总.....	49
附件 7：询问函格式.....	50
附件 8：质疑函格式.....	51
附件 9：投诉书格式.....	53
第四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55
一、 货物内容.....	56
二、 合同金额.....	56
三、 设备详细技术参数、配置、规格.....	56
四、 交付期.....	57
五、 质保期、售后服务.....	57
六、 验收标准.....	57
七、 付款方式.....	58
八、 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58
九、 争议的解决.....	59

十、 不可抗力.....	59
十一、 税费.....	59
十二、 其它.....	59
十三、 合同生效.....	59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61
一、 封面（供参考）.....	63
二、 目录.....	64
三、 自查、自评表.....	67
1. 自查表.....	67
2. 自评表.....	69
四、 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71
3. 投标函.....	71
4. 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73
5.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79
6. 名称变更、机构并立、分立情况（如有）.....	81
7. 投标保证金.....	82
8. 制造商或总代理商授权书（如有）.....	83
9.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如适用）.....	84
10. 中标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87
五、 技术文件.....	88
11. 技术条款响应表.....	88
12. 技术方案.....	89
13. 《技术评分表》各评审因素响应情况及相关证明材料.....	94
14.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说明或提供的其他技术文件（如有）.....	95
六、 商务文件.....	96
15. 商务条款偏离表.....	96
16. 合同条款偏离表.....	97
17. 商务情况.....	98
18. 《商务评分表》各评审因素响应情况及相关证明材料.....	103
19.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说明或提供的其他商务文件（如有）.....	104
20. 关于投标信息内容公开的承诺函.....	105
七、 价格文件.....	106
21. 投标一览表.....	106
22. 投标分项报价明细表.....	107
23. 政策适用性说明.....	108
八、 附件（如有）.....	109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

投标邀请

项目概况

64 排螺旋 CT 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 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网站“供应商在线服务” (<http://www.gdhualun.com.cn/>) 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0 年 月 日 点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440605-202007-d10904-0098

项目名称：64 排螺旋 CT

预算金额：9,218,333.33 元

最高限价（如有）：9,218,333.33 元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1. 标的名称：64 排螺旋 CT

2. 标的数量：1

3. 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1）文件编号：沥采 2020

（2）品目类别：医用 X 线设备

（3）项目内容：

采购内容：64 排螺旋 CT，包括 CT 机房的防护及基础建设、安装，设施拆除，电源敷设，项目所需的各种检测、评价等，具体内容以满足现场实际功能要求，CT 设备要求及达到防护验收合格为准。按卫生监督部门放射诊疗管理要求完成项目的放射诊疗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评价。

数量：1 套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150 天内

注：详细要求请参阅招标文件“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

4. 其他：无。

本项目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投标人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即：

1) 投标人应当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

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以相关行政主管部门核发有效的经营许可或设立证明文件（适用于法人或其他组织，包括但不限于市场监督管理主管部门颁发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登记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民政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社会团体登记证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身份证明文件（适用于自然人，包括但不限于公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居民身份证或护照）为准。

2) 投标人应当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以下列证明之一为准：

①2018 或 2019 年度经第三方审计或鉴证的含财务报表的财务（状况）报告或汇算清缴报告（适用于在上一年度前成立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年度由连续 12 个历月构成，从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②最近一期财务报表（适用在上一年度或本财务年度成立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③存款账户开户银行最近一个月内出具的资信证明（适用于法人或其他组织）；

④人民银行出具的个人信用报告（适用于自然人）；

3) 投标人应当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以具有相关的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书面承诺为准。

4) 投标人应当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以最近 12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免税证明材料）和最近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如依法免缴社会保证资金的，应提供相关免缴证明材料）证明材料为准。

5)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其中较大数额罚款是指该项行政罚款达到规定的应当告知当事人有要求举行听证的权利的金额，如果该行政罚款所属的行业行政部门、行政区域对有要求举行听证的权利的金额不一致的，以金额最低的为准）。如无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承诺。

6) 投标人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即：具有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签发的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2.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资格审查期间在“信用中国”网站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结果为准。

3. 投标人应承诺公平竞争。提供书面公平竞争承诺书。

4.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不得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 1) 不同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 2) 投标人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 3) 投标人未按本项目招标公告、招标文件规定获取招标文件。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以上时间的起始计算点均为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

三、 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0 年__月__日至 2020 年__月__日（提供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 5 个工作日），每天上午 09:00 至 12:00，下午 14:30 至 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网站“供应商在线服务”

(<http://www.gdhualun.com.cn/>)

方式：网上获取方式（只接受网上支付）。供应商可在上述日期内（每天 0:00～23:59，北京时间）登录我公司网站“供应商在线服务”(<http://www.gdhualun.com.cn/>) 进行购买招标文件。平台操作相关问题请查询网站“通知公告”栏目中“《投标人注册操作指南》和《关于我司启用网上获取招标采购文件功能及银行保证金管理系统的重要通知》”或咨询我公司（020-83172166 转 617/618）。本公司只接受通过以上方式正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售价（元）：300

四、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0 年__月__日__点__分（北京时间）（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 20 日）

地点：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公共资源交易所（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振兴路 54 号行政服务中心大院 4 号楼一楼）

五、 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 其他补充事宜

1. 我公司可提供招标文件购买发票及纸质招标文件。有需要的供应商须在成功获取网上招标文件后，可在规定的获取招标文件时间段内到我公司现场（广州市广仁路 1 号广仁大厦 7 楼）领取招标文件购买发票或纸质招标文件，招标文件购买发票也可在开

标时领取。联系人：苏小姐，联系电话：020-83172166。招标文件一经售出，概不退还。

2.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等。

3. 现场考察：本项目不组织现场考察。

4. 开标前答疑会：本项目不组织召开答疑会。

七、 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佛山市南海区第五人民医院

地址：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钟边路 63 号

联系方式：0757-8109305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广仁路 1 号广仁大厦 6 楼

联系方式：020-83172290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黄先生、陈先生

电话：020-83172166 转 821

发布人：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

日期：2020 年 月 日

温馨提示：

1. 投标人要切实按照要求做好相应防控工作，承担主体责任。进入交易场所须按照要求做好口罩佩戴等防护措施并配合进行防疫检查，否则按照上级相关文件规定进行处理。

2. 为有效减少人员聚集降低疫情传播风险，一律取消投标人现场参加开标会议环节，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后即可自行离开，由镇交易所保存完整有效的开标会议视频音频。

附件：

采购项目投标保证金递交须知

一、本采购项目编号为：沥采 2020，项目名称为：64 排螺旋 CT，投标保证金金额为：人民币壹拾捌万肆仟叁佰陆拾陆元（¥184,366.00 元）。投标人应在 2020 年__月__日至 2020 年__月__日__时__分前，将上述投标保证金经由投标人的银行存款账户，采用实时大额支付系统或行内电子划汇的转账方式（禁止采用现金、通存通兑等汇款方式）一次性汇入招标文件指定的任一账户。投标保证金的到账截止日期为 2020 年__月__日__时__分，未能按时达账的则投标无效。

二、投标保证金由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公共资源交易所(以下简称镇交易所)开设统一账户，实行专账管理。投标人必须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按要求将投标保证金一次性汇入以下账户之一：

1、开户名称：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公共资源交易所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佛山大沥支行

账 号：44001667239053005346

2、开户名称：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公共资源交易所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佛山大沥支行

账 号：2013022619200130438

3、开户名称：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公共资源交易所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南海大沥支行

账号：44516001040042751

4、开户名称：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公共资源交易所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南海大沥支行

账号：700364962201

提示：1、投标人可选择以上任一账户一次性转入投标保证金，不得将同一笔保证金分开转入不同账户。

2、投标人在填写银行汇款凭证时，必须注明以下信息：沥采 2020。

3、投标人在汇款时，必须要求银行工作人员在用途（或摘要、附言）栏输入以下信息：沥采 2020。

4、投标保证金的交款人与投标人的名称必须一致，非投标人缴纳的投标保证金无效。

5、若因投标人未按上述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而导致投标无效或不能参加投标，其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三、投标人缴纳的投标保证金按时到账方具有投标资格。开启投标文件前，招标人核对镇交易所与各银行提供的投标保证金达账清单，检查各投标单位的投标保证金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到账。投标人须携带**银行汇款凭证原件**参加投标，核查保证金过程中，招标人有权要求投标单位提供**银行汇款凭证原件**核对。经核实投标保证金未按要求达账的，投标无效。

四、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如无质疑或投诉，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由镇交易所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的五个工作日内通过银行直接将该保证金（不计利息）划转回投标人原汇款账户内；如有质疑或投诉，镇交易所则于质疑和投诉处理完毕之日起的五个工作日内将该保证金（不计利息）划转回投标人原汇款账户内。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其投标保证金在五个工作日内不计利息原额退还。各投标人请自行查收。

2、流标项目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由镇交易所于该项目确定流标之日起的七个工作日内通过银行直接将该保证金（不计利息）划转回投标人原汇款账户内，各投标人请自行查收。参与流标项目二次招标的投标人，需按二次招标的招标文件要求重新划汇投标保证金。

3、中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然后凭招标人开具的退款证明前往镇交易所办理退还投标保证金手续。镇交易所于中标人办理相关退款手续之日起的五个工作日内通过银行直接将该保证金（不计利息）划转回中标人原汇款账户内。招标文件另有约定的转为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中标人请自行查收。

第二部分 采购需求

采购需求

本采购需求中标注符号的说明

1. 标注“★”号的条款

凡标记“★”号的条款（如有）为必须实质性响应的要求，投标人任何负偏离（不满足要求）或不响应均导致其投标无效。

2. 标记“▲”号的条款

凡标记“▲”号的条款（如有）为重要的要求，投标人任何负偏离（不满足要求）或不响应不导致其投标无效，但可能对其评审产生重大的影响，具体见项目评审标准。

一、 采购项目技术要求

（一） 详细技术参数、配置、规格

1. 机架系统

- 1) 机架内滑环类型为低压滑环；
- 2) 机架内部采用风冷冷却方式；
- 3) 机架能显示病人信息；
- 4) 智能数控触摸平板尺寸 ≥ 12 寸；
- 5) 智能数控触摸平板可以选择扫描病人的信息，可以选择需要的扫描协议；
- 6) 机架孔径 ≥ 70 cm；
- 7) 球管焦点到等中心点的距离 ≤ 54 cm；
- ▲8) 球管焦点到探测器的距离 ≤ 95 cm。

2. 球管系统

- ▲1) 大焦点大小 $\leq 0.9\text{mm} \times 0.9\text{mm}$ ；
- ▲2) 小焦点大小 $\leq 0.6\text{mm} \times 0.7\text{mm}$ ；
- 3) 球管最高输出电压 $\geq 140\text{KV}$ ；
- 4) 球管最低输出电压 $\leq 80\text{KV}$ ；
- 5) 球管最大输出电流 $\geq 560\text{mA}$ ；
- 6) 球管最小输出电流 $\leq 10\text{mA}$ ；
- 7) 球管阳极热容量 $\geq 7\text{MHu}$ ；
- 8) 阳极最大散热率 $\geq 1070\text{KHU}/\text{min}$ 。

3. 高压发生器功率 $\geq 72\text{KW}$ 。

4. 探测器系统

1) 采用集成化探测器，探测器类型需为视网膜探测器、光子探测器、微平板探测器其中一种；

▲2) 探测器在等中心线Z轴有效覆盖宽度 $\geq 40\text{mm}$ ；

3) 亚毫米探测器排列 ≥ 64 排；

4) 探测器采样率 $\geq 4920\text{HZ}$ ；

▲5) 每排探测器物理个数 ≥ 840 个；

▲6) 探测器单元总数 ≥ 54200 个；

7) 轴位扫描成像 ≥ 128 层/ 360° ；

8) 具有共轭采集技术。

5. 扫描床

1) 机架断电时，可手动退回扫描床；

2) 床水平移动速度 $\geq 175\text{mm/s}$ ；

3) 床水平移动范围 $\geq 1745\text{mm}$ ；

4) 床面可降至离地面最低距离 $\leq 430\text{mm}$ ；

5) 床定位精度 $\leq \pm 0.25\text{mm}$ ；

6) 床载重量 $\geq 220\text{KG}$ ；

7) 扫描床防撞防护。

6. 具备人工智能自动定位系统

1) 可以通过定位系统自动定位患者的扫描位置，可以通过定位系统自动测定患者的等中心点，可以通过定位系统自动定位患者的扫描范围；

2) 机架旁可以选择扫描协议，与主控台实时同步；

3) 具备3D 传感器，可以通过识别扫描定位点识别扫描范围；

4) 患者摆位在进床时如果有碰撞等潜在风险，系统会自动提醒；

5) 具备提供患者朝向错误提示功能；

6) 扫描床可以自动升床，自动升床到孔径等中心。

7. 扫描系统

▲1) 最快扫描速度（360度非等效） $\leq 0.35\text{s}$ ；

2) 最小扫描层厚 $\leq 0.625\text{mm}$ ；

3) 图像最快重建速度 ≥ 55 幅/秒；

- 4) 具备25毫秒步进的心脏变速扫描技术;
- 5) 定位像长度 $\geq 160\text{cm}$;
- 6) 定位像方向包括：后前，前后，左右侧位，任意角度;
- 7) 最高可分辨CT值 $\geq +31743\text{Hu}$;
- 8) 最低可分辨CT值 $\leq -31743\text{Hu}$ 。

8. 图像质量与剂量

- 1) 空间分辨率 $\text{MTF}_{10\%} \geq 16\text{LP/cm}$;
- 2) 可视空间分辨率 $\leq 0.28\text{mm}$;
- 3) 具有去金属伪影技术;
- 4) 提供该厂家CT技术所具备的最高端原始数据迭代平台;
- ▲5) 密度分辨率：5mm直径圆，密度差0.3%时的剂量 $\leq 4.87\text{mGy}$ 。

9. 主控台

- 1) 具备同步并行处理功能：扫描、重建、显示、存储、打印等操作可同步进行;
- 2) 可同步同屏显示不同方式后处理的图像;
- ▲3) 具备 $\geq 1024 \times 1024$ 重建矩阵;
- 4) 具备自动照相技术;
- 5) 具备自动语音系统及双向语音传输。
- 6) 主频 $\geq 8 \times 2.1\text{GHz}$ 、内存 $\geq 64\text{GB}$ 、硬盘容量 $\geq 2000\text{GB}$ 、图像存储量 ≥ 460000 幅无压缩图像（ 512×512 ）;
- 7) 高分辨率显示器2台， ≥ 19 英寸液晶彩显（ 1024×1280 ）;
- 8) 具备Dicom3.0网络接口、Dicom3.0激光相机接口;
- 9) 具备远程维修诊断系统。

10. 原厂原装高级后处理工作站

- 1) 具备图像在主机与工作站之间双向传输的功能;
- 2) 工作站与其他影像设备（CT, DSA, MR, CR等）联网，共享功能;
- 3) 主频： $\geq 6 \times 3.7\text{GHz}$ 、内存 $\geq 30\text{GB}$ 、硬盘 $\geq 900\text{GB}$ 、图像存储（ 512×512 ） $\geq 1,900,000$ 幅;
- 4) 高分辨率显示器2台， ≥ 19 英寸液晶彩显示器（ 1024×1280 ）;
- 5) 可通过USB及光盘jpeg、视频格式文件输出;
- 6) 具备工作站激光相机DICOM接口。

11. 临床应用软件

- 1) 具备多平面重建MPR、具备多层面重建MPVR;
- 2) 具备最大密度投影MIP、最小密度投影MinIP;
- 3) 具备3D软件包、表面三维SSD、透明技术、三维容积显示VR;
- 4) 具备肺纹理增强软件、高分辨率肺扫描软件;
- 5) 具备运动伪影校正软件、后颅窝伪影校正软件;
- 6) 具备脑组织表明积分重建、脑出血精确测量, 要求一键式测量;
- 7) 具备直接二维多平面浏览器;
- 8) 具备直接三维重建功能;
- 9) 具备三维血管CTA;
- 10) 具备模拟手术刀技术;
- 11) 具备仿真内窥镜功能;
- 12) 具备CT电影技术;
- 13) 具备单键去骨技术;
- 14) 具备外周血管自动提取及分析、血栓自动提取及测量;
- 15) 具备腹部多期相融合;
- 16) 具备病灶边界自动勾画及测量;
- 17) 具备高级融合功能, 能够融合MR, PET不同设备的图像, 能够融合和匹配同一患者不同时间的图像;
- 18) 造影剂智能动态跟踪一次注射完成;
- 19) 具备PACS信息自动搜索、自动调入;
- 20) 具备X射线优化滤过功能及装置;
- 21) 具备低剂量肺扫描技术, 要求最低 $\leq 4\text{mAs}$ 的扫描剂量。

12. 心脏成像功能

- ▲1) 心脏扫描速度(360度) ≤ 350 毫秒;
- 2) 心脏扫描扇区重建方式 ≥ 4 扇区;
- 3) 具备冠脉及心脏的三维成像, 短轴、长轴重建, 任意截面的实时二维心脏成像, 4D心脏电影重建;
- 4) 具备各期相图像, 从0%-99%;
- 5) 具备冠脉搭桥及支架通透性显示, 冠脉内窥镜, 自动定义冠脉中心线及中心平面;
- 6) 对冠脉直径可进行连续、定量测量, 并显示狭窄曲线;

7) 具备冠状动脉搭桥及支架放置计划，冠状动脉斑块类IVUS分析，CAD冠脉彩色编码技术；

8) 具备冠脉树自动提取功能；

9) 具备心脏彩色透视功能（一键式操作分别重建左右房室）；

10) 具备零键式左心功能分析；

11) 具备零键心脏处理工作流，要求全自动、零键操作，选择病人姓名即可直接得到全部3D、2D图像；

12) 具备心肌相对灌注。

13. 具备肺结节自动检测功能

1) 自动提取肺结节，显示肺结节体积，自动显示肺结节和周围的组织关系；

2) 可以根据需求自动检测出2mm以上的肺结节；

3) 具备患者复查自动匹配图像功能。

14. 具备多器官灌注软件包

1) 具备脑缺血半暗带功能包；

2) 具备肝灌注功能包，肝动脉供血指数定量分析；

3) 具备体部肿瘤灌注功能包；

4) 具备毛细血管通透性定量分析。

15. 心电门控装置：能提供心电监护，完成CT扫描的心电门控。

▲16. 网络线需敷设至医院信息科指定配线间，与医院信息系统进行连接，所有信息接口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17. 改造机房电动门1套，安装全新铅玻璃一块。

▲18. 该项目为交钥匙项目，包括CT机房的防护及基础建设、安装，设施拆除，电源敷设，项目所需的各种检测、评价等，具体内容以满足现场实际功能要求，CT设备要求及达到防护验收合格为准。按卫生监督部门放射诊疗管理要求完成项目的放射诊疗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评价。

▲19. 基本配置要求：

序号	名称	数量
1	机架系统	1
2	人工智能自动定位系统	1
3	球管及高压发生器	1

4	探测器	1
5	扫描床	1
6	心脏成像功能	1
7	临床应用软件	1
8	肺结节自动检测功能	1
9	多器官灌注软件包	1
10	后处理工作站	1
11	图像存档系统 (CD-R)	1
12	图像存档系统 (DVD-R)	1
13	心电门控装置	1
14	高压注射器	1
15	医疗显示屏	2
16	CT扫描桌	1
17	CT扫描椅	1
18	防护铅衣	2
19	造影剂恒温器	1
20	机房空调	1
21	抽湿机	1
22	空气消毒机	1
23	体感3D传感器平衡系统	1
24	冠状头托	1
25	牵引带	1
26	输液袋固定架	1
27	长身固定带	1

（二）采购标的的其他要求

- ★1. 64排螺旋CT须提供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签发的有效的医疗器械注册证。
- 2. 投标人若为所投产品的经销商或代理商（非制造商），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制造商或代理商授权书。

二、 采购项目商务要求

（一） 交货期及交货地点

1.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150天内。
2. 交货地点：佛山市南海区第五人民医院，采购人指定地点。

（二） 报价要求

投标货币为人民币报价。投标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货物费、运输费、保险费、安装费、技术服务费（含联络费、培训费、调试费、保修费）、随机零配件、标配工具、税费、验收费、质保期服务、不可预见费等完成本招标内容所需的一切费用。

（三） 质保期、售后服务

1. 质保期 $\geq$ 1年，自采购人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且保证设备在质保期内正常运作，并对器械定期进行检测和维护，相关费用包含在投标总价中。质保期内，如产品或零部件因非人为因素出现故障而造成短期停用时，则质保期相应顺延。如因故障停用时间累计超过60天则从设备完成维修且达到正常工作状态后质保期重新计算。

2. 中标人需提供货物的快速操作指引卡、完整厂家操作手册、维修保养手册和图纸（包括光盘等），并提供完整的校验检测专用模具和工具，货物应由具备资格认证的工程师进行现场安装。

3. 技术服务培训安排：

1) 中标人负责在现场对设备操作人员进行产品特性、构造、工作原理、相关功能的运用操作、日常保养及维护等进行全程示范、操作性专职培训，保证采购人使用人员能够熟练掌握各种设备和软件等常规使用方法，负责安排采购人一名医生不少于1个月，一名技术员不少于1个月的三甲医院临床进修培训，所产生培训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2) 中标人在现场安装及日常维护时负责对采购人维修保养人员进行培训，负责设备的一般维修保养，相关费用包含在投标总价中；

3) 为确保能顺利开展临床相关工作，中标人应随时负责上门进行技术支持；设备验收完毕后对采购人技术人员进行跟踪指导，及时解决使用中遇到的疑难问题，确保设备使用操作正常。

4) 中标人需及时对产品进行技术升级，确保采购人享受厂家所提供的新科技成果，并负责技术指导、培训，相关费用包含在投标总价中。

4. 故障维修响应时间：质保期内在接到故障通知后1小时内响应，24小时内到达故障现场检修。

5. 每次维修或保养前负责工程师事先与用户沟通，约定具体时间，征求用户意见，结合实际情况采取最快最有效的方法确保仪器能正常运转。

（四） 验收标准

1. 货物若有国家标准按照国家标准验收，若无国家标准按行业标准验收，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2. 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所有随设备的附件必须齐全。

3. 中标人应将关键主机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采购人，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4. 采购人组成验收小组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必要时邀请相关的专业人员或机构参与验收。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由本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由采购人承担，否则鉴定费由中标人承担。

（五） 付款方式

本合同的每笔款项以人民币支票或银行汇款方式支付

(1) 合同签订后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5%；

(2) 中标人办理取得放射诊疗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批复，允许项目方案后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5%；

(3) 完成安装并通过验收，验收合格后二个月内由采购人一次性支付合同总金额的60%；

(4) 余款在设备验收合格且质保期满后由采购人在30个工作日内付清。

(5) 每笔款项支付前中标人需向采购人提供发票及合同复印件。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1.1	适用范围	采购项目名称：64排螺旋CT 采购项目编号：沥采2020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2	2.10	进口产品	本项目所有标的 不可以 采购进口产品
3	4.2	投标费用	采购人不对投标人提供任何投标补偿。
4	4.3	招标代理服务费	收费标准：参照国家计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改委[2003]857号及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件中规定的计算方法和计费标准执行。 收费对象：中标人 服务类型：货物 计费基数：中标金额 收费折扣：100% 最低收费：5000元
5	4.4	其他费用	无
6	15.1	投标保证金金额	人民币184,366.00元
7	15.1.1	投标保证金账号	有关投标保证金账号请见本招标文件第一部分投标邀请函附件《投标保证金递交须知》
8	24.4	中标候选人	推荐中标候选人数量：1名
9	26.4	价格扣除比例	C1=6% C2=2%
10	26.5	评审优惠方式及价格扣除比例或技术得分分值	评审优惠方式：价格扣除 价格扣除比例：1%
11		其他要求	为认真贯彻落实南财采〔2020〕6号佛山市南海区财政局关于印发《佛山市南海区关于进一步深化政府采购改革的意见》的通知的有关要求。投标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应对以下内容确认知悉，及承诺对应

			公示的内容真实（提供书面声明）： 1. 违反政府采购活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应承担的法律责任。 2. 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公示信息内容包括：营业执照、资质证书、项目业绩、检验检测报告、履约验收报告及评价、社保证明、设备发票、职称、各种证件（身份证除外）、货物的规格型号及配置参数等。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项目实施方案、售后服务方案不属于应公示的投标文件信息。并由投标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承诺对上述应公示的内容是真实的，且确认不涉及任何个人隐私、商业秘密和其他不可公开的内容，如若中标，同意采购人或其委托的代理机构将上述应公示的内容予以公开。
--	--	--	--

投标人须知

一、说明

1. 适用范围

- 1.1. 适用范围：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投标邀请中所述项目的政府采购，本项目的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采购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如未载明的，见《投标邀请》。

2. 定义

-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项目采购人的具体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如未载明的，见《投标邀请》。在合同签订后亦称为“甲方”或“买方”或“需方”或“发包人”。
- 2.2. “供应商/投标人”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投标人应当具备的资格条件见《投标邀请》。
- 2.3. “联合体”是指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 2.4. “中标人”是指经过法定采购程序被依法确定并授予合同的投标人。在合同签订后亦称为“乙方”或“卖方”或“供方”或“承包人”。
- 2.5. “监管部门”是指具有依法对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履行监督管理职责的政府行政部门，本项目监管部门的具体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如未载明的，为采购人同级财政部门。
- 2.6.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接受采购人委托，在委托的范围内依法办理政府采购事宜的专业中介机构，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的具体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如未载明的，为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
- 2.7.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
- 2.8. “工程”是指建设工程，包括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新建、改建、扩建、装修、拆除、修缮等。
- 2.9.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
- 2.10.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本项目是否已经过财政部门核定可以购买进口产品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如未载明的，为不可以购买进口产品；若可以购买进口产品，可以购买进口产

品的名录已在《采购需求》中文字叙述。

2. 11.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 12.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 13. 免费，招标文件中免费是指该部分货物或服务的报价不需要单独报价且应包含在投标总价内；投标文件中免费将被认定为该部分货物或服务的报价已包含在投标总价内。

3.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3. 1. 合格的货物：是指投标人提供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招标文件中没有标注可以购买进口产品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配套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均应采购本国产品，如投标人竞投该类标的时提供进口产品，则其投标无效；招标文件中标注经核准可以购买进口产品的，优先采购本国产品或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供应商的进口产品。本项目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投标标的必须是通过合法渠道生产及获得的符合国家、地方、行业现行有关强制性技术规范 and 标准规定的货物（本项目采购及合同履行过程中上述规范或标准出台新的或替代版本，按当时有效的版本执行），满足招标文件对标的规定的规格、参数（指标）、功能、性能、质量、价格、有效期等要求，符合行业同类产品的一般技术及服务约定。
3. 2. 合格的服务：是指与标的提供相配套的伴随服务、售后服务，伴随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标的设计、监造、运输、安装、调试、试车（试运行）、测试、验收；售后服务包括（但不限于）质保期按照国家有关“三包”政策及《采购需求》规定由投标人承担的维修、更换、退货、保养、技术支持、培训；上述服务内容及范围如在《采购需求》中还有其他明确约定的，从其约定。

4. 投标责任、风险及费用

4. 1. 投标责任、风险：投标人自愿参加本项目的投标，自行承担投标的相关工作、责任和风险，包括但不限于现场考察（不论是否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组织），投标文件及附件的编写、制作，投标、开标，采购结果等采购过程各环节涉及的人力、设备等全部投入及所有相关人员和财产的安全。
4. 2. 投标费用：投标人应当自行承担其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一切费用。不论采购

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除非《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已明确约定由采购人对投标人作出适当的投标补偿。

- 4.3. 招标代理服务费：本次招标中，采购代理机构向《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对象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如未约定的，为中标人）。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如未约定的，参照国家计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改委[2003]857号及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件中规定的计算方法和计费标准执行）。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服务类型、计费基数、收费折扣（如未约定的，为100%，即无折扣）及最低收费（如未约定的，为5000元）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若本项目约定向中标人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且有两个或以上中标人的，招标代理服务费由所有中标人分摊，计费基数或招标代理服务费分摊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若项目有两个或以上包组的，各包组招标代理服务费分别按上述方法和标准独立计算和收取。

二、 招标文件

5. 招标文件的构成及解释顺序

- 5.1. 招标文件的构成：招标文件由下列部分以及在采购过程中发出的澄清、修改、答疑文件（如有）构成：
 - 5.1.1. 投标邀请
 - 5.1.2. 采购需求
 - 5.1.3. 投标人须知
 - 5.1.4.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5.1.5. 投标文件格式
 - 5.1.6. 在采购过程中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澄清、修改、答疑文件等
- 5.2. 招标文件合规性：招标文件中凡不符合国内现行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强制性标准和技术规范、政府采购政策的部分均为无效。
- 5.3. 招标文件的解释顺序，即当招标文件及其附件中不同部分对同一事项表述不一致时，以解释顺序在前部分的表述为准，具体如下：
 - 5.3.1. 澄清、修改、答疑文件（如有两份或以上，以发布时间在后的为准）。
 - 5.3.2. 投标邀请。
 - 5.3.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5.3.4. 投标人须知。
- 5.3.5. 采购需求。
- 5.3.6. 投标文件格式。
- 5.3.7.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5.4. 按上述解释顺序解释后，招标文件中相关描述仍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或缺陷，由评标委员会评审进行评判。如上述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如上述歧义、缺陷不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由评标委员会按照合法、合规、公平和有利于项目实施的原则统一标准后进行评审，该标准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 5.5.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澄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商务要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包括形式要求和内容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其投标没有对招标文件的所有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由此造成的一切风险及后果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上述风险及后果包括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或投标无效；如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也有可能造成对其不利评审得分的结果。
- 5.6. 实质性要求：除非招标文件中另有约定允许偏离外，包括以下条款均为本项目的实质性要求，投标人应对其作出实质性响应，任何负偏离或不响应将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 5.6.1. 招标文件中标记“★”号的要求；
 - 5.6.2. 交货期
 - 5.6.3. 付款方式
 - 5.6.4. 招标文件中已注明为实质性要求。

6.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 6.1. 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询问、质疑时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澄清或者修改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投标邀请的组成部分，对潜在投标人具有与招标文件、投标邀请同等约束力。
- 6.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不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或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征得所有

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确认不影响投标文件编制后，可不改变投标截止时间。

- 6.3. 为使潜在投标人准备投标时有充足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适当推迟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并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
- 6.4. 潜在投标人在知悉或应当知悉上述相关公告、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纸质形式或电子形式中任何一种）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予以确认。

三、 投标文件

7. 投标文件的构成

- 7.1. 投标文件的构成：投标文件由下列部分构成：

- 7.1.1. 封面
- 7.1.2. 目录
- 7.1.3. 自查表
- 7.1.4. 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 7.1.5. 技术文件
- 7.1.6. 商务文件
- 7.1.7. 价格文件
- 7.1.8. 附件（如有）

8. 投标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 8.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就与投标有关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投标人提交的各类支持文件或印刷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应附有简体中文翻译本（该翻译本应与原语言本内容保持一致，不得隐瞒和修改），在解释投标文件内容时以简体中文翻译本为准；如对简体中文翻译有不同解释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如投标人未提供简体中文翻译本或翻译本与原语言本存在明显隐瞒或错漏，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评标委员会将有可能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理解，从而可能影响对其的评审结果，严重时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 8.2. 除非招标文件的《采购需求》中另有规定，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及其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所有往来文件中的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 投标文件合规性

- 9.1. 投标文件的编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招标文件的要求，技术及服务方案应符合国家、地方和行业相关强制性标准和规范。投标文件中凡不符合上述规定的部分将视为无效，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评标委员会可能据此作出对投标人不利处理。

10. 投标文件的编制

- 10.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整、真实、准确、无隐瞒地编制其投标文件。如果因为投标人投标文件填写的内容不详、资料缺漏、前后表达不一致，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10.2. 投标文件应当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编制要求》（《投标文件格式》）中已规定的格式编制和盖章、签署。格式中给定的表格，投标人可以根据投标实际情况自行增减行数。格式中注明“供参考”或“格式自定”字样的部分，投标人可以根据投标实际情况自行增减内容或自定格式，但不得删改其实质性和要求（包括盖章、签署要求）。格式中注明“如适用”、“如有”字样的部分，投标人可以根据投标实际适用或有无情况使用（如不适用或无，应保留相关格式，并相应注明“不适用”或“无此内容”字样）。
- 10.3. 投标人应当对投标文件进行牢固装订，对未经装订或装订不牢的投标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投标人如对多个包组（如有）进行投标的，除非《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否则其投标文件的编制应按每个包组分别独立编制、装订和封装。
- 10.4. 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无条件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监管机构在采购过程中对其中任何资料依法进行必要的核实的要求。
- 10.5. 投标人须确保其提供投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均未侵犯任何第三方合法权益和知识产权。因此构成任何侵权行为，均由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由此造成的法律责任、经济处罚和补偿全部由投标人承担，与采购人无关。

11. 投标报价

- 11.1. 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采用人民币报价。
- 11.2. 投标人应在《采购需求》规定的采购范围、内容、标准、责任范围按照招标文件给定的格式和要求进行合理报价。除非《采购需求》中另有约定，否则投标

报价为完成本次采购项目全部采购内容的报价。投标报价中不得包含不在采购范围内和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否则，在评审过程中计算其投标报价时不予核减；若中标，签订合同时予以核减。

11.3. 投标报价时应符合下列要求：

11.3.1. 对于报价已含在其他部分的项目应当标明“已含在……中”；

11.3.2. 除非《采购需求》中另有约定，根据合同约定和现行税法税则及政府有关行政主管部门规定完成本项目应缴纳一切税费均应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11.3.3. 除非《采购需求》中另有约定，投标报价应包含项目标的主体实施及相关配套、伴随和售后服务的所有费用。不论《采购需求》中是否规定，凡属于本项目合法实施所必需的货物、服务、工作，以及相应的费用及须向第三方支付必要的知识产权使用费，均应包含在投标报价内。

11.3.4. 投标报价应当合理，不得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否则在评审时可能被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1.4. 除非《采购需求》中另有规定，投标人对每一种规格的货物和每一项服务只允许一个固定报价，否则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

12. 投标方案

12.1. 除非《采购需求》中另有规定，只允许投标人提供一个投标方案（即不接受提供备选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

12.2. 如果本项目允许投标人提供备选方案，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提供两个或以上方案时，应当明确注明其中一个方案为主选方案，其他方案为备选方案。评审时，如无特别说明，仅以主选方案参与评审。

13. 联合体投标

13.1.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见《投标邀请》。如未明确载明的，视为允许联合体投标。如本项目载明不允许联合体投标，投标人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视为其不符合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3.2. 以联合体形式进行政府采购的，参加联合体的供应商均应当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应当向采购人提交联合协议，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13.3.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13. 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3. 5.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除非《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否则联合体在对投标文件盖章和签字时可以由联合体各方共同盖章、联合体各方法定代表人共同签字、共同推选的授权代表签字，也可以根据联合协议的约定由联合体其中部分成员盖章、部分成员法定代表人员签字、共同推选的授权代表签字。联合体的名称统一表述为“成员1全称、成员2全称、……、成员……全称联合体”。

14. 投标人资格、资信、落实政策和满足要求的证明文件

14. 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相关资格、资信证明文件，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采购标的满足的要求，以及投标人须提供的证明材料。上述材料用以证明投标人符合投标人的资格要求，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在中标后具有良好的履行合同能力。具体要求见《投标文件编制要求》（《投标文件格式》）。
14. 2. 投标人信用信息查询
 14. 2. 1.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
 14. 2. 2. 查询截止时点：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
 14. 2. 3.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方式：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于资格审查期间在查询渠道查询。
 14. 2. 4. 证据留存方式：查询渠道查询结果纸质打印件或网页截屏电子件。
 14. 2. 5. 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未查询到信用信息的主体，视为其未被列入记录名单。
14. 3. 招标文件可以要求投标人出示相关必要的证明材料原件，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及评标委员会在对投标人进行评标时进行核

对。是否要求原件核对及需要核对的证明材料将在《资格审查表》、《符合性审查表》、《技术评审表》（如有）、《商务评审表》（如有）中予以规定。投标人应按要求在投标时递交上述证明材料的原件，以供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审核，否则可能影响对投标人的资格审查或评审结果，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所有证明材料原件将在评审结束后如数退还投标人。

15. 投标保证金

15.1. 投标保证金交纳：本项目是否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如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联合体投标的，为联合体任何成员）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交纳投标保证金，否则其投标无效。投标保证金应当以实时大额支付系统或行内电子划汇的转账方式（禁止采用现金、通存通兑等汇款方式）形式提交。本项目投标保证金的金额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如《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未明确规定，**竞投多个包组（如有）的，每个包组建议独立交纳相应的投标保证金。**

15.1.1. 采用实时大额支付系统或行内电子划汇的转账方式的，交纳投标保证金账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5.2. 投标保证金退还

15.2.1. 如无质疑或投诉，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由镇交易所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的五个工作日内通过银行直接将该保证金（不计利息）划转回投标人原汇款账户内；如有质疑或投诉，镇交易所则于质疑和投诉处理完毕之日起的五个工作日内将该保证金（不计利息）划转回投标人原汇款账户内。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其投标保证金在五个工作日内不计利息原额退还。各投标人请自行查收。

15.2.2. 流标项目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由镇交易所于该项目确定流标之日起的七个工作日内通过银行直接将该保证金（不计利息）划转回投标人原汇款账户内，各投标人请自行查收。参与流标项目二次招标的投标人，需按二次招标的招标文件要求重新划汇投标保证金。

15.2.3. 中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然后凭招标人开具的退款证明前往镇交易所办理退还投标保证金手续。镇交易所于中标人办理相关退款手续之日起的五个工作日内通过银行直接将该保证金（不计利息）划转回中标人原汇款账户内。招标文件另有约定的转为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中标人请

自行查收。

16. 投标有效期

- 16.1. 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本项目投标有效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未载明的，投标有效期为90天。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不得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否则其投标无效。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如本项目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退还投标保证金。
- 16.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在投标有效期届满前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上述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如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保证金不被没收，但导致其投标文件无效；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根据原截止期前应负之权利及责任相应也延至新的截止期。如本项目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且投标人采用银行保函或专业担保机构担保函方式交纳的，投标人应确保相关保函或担保函的保证期覆盖新的投标有效期或重新按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

17. 投标文件的制作、盖章、签署、数量、密封和标记

- 17.1. 投标人应按规定制作一定数量的纸质版正本和副本投标文件及电子版副本投标文件，具体数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如《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未规定投标文件的数量，按纸质版正本投标文件一套、纸质版副本投标文件五套、电子版投标文件一套制作。副本可以采用正本的复印件，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 17.2. 纸质版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根据投标文件格式要求盖章及签字或签章。授权代表须出具书面授权证明，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应附在投标文件中。投标文件中的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签章或签字才有效。
- 17.3. 电子版投标文件由可编辑版本（文字和表格采用WORD或EXCEL格式，图纸采用DWG格式，图片采用JPG或PNG格式）和扫描版本（采用经盖章、签署后的纸质版正本投标文件的电子扫描件，采用PDF格式）两部分组成。电子版投标文件的介质媒体为光盘或U盘。所有电子版本文件均不留任何密码，无病毒。投标人须确保电子版投标文件的完整性且能被正常打开和查阅，否则造成任何对投标人不利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17.4. 为方便开标时唱标，投标人应单独密封提交《开标信封》一份。《开标信封》内装从纸质版正本投标文件中复印并盖章而成的《开标一览表》一份、《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一份、《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适用）原件一份、《联合协议》（如适用）原件一份、《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复印件一份。
- 17.5. 投标人应将纸质投标文件正本和电子版投标文件密封在同一包装内；将纸质投标文件副本密封在一个或多个包装内（建议副本包装数尽可能少）；将开标信封密封在一个包装内；如《采购需求》中要求递交样品的，建议将样品密封在一个或多个包装内（建议样品包装数尽可能少）；如招标文件中要求递交相关证明材料原件的，将材料原件密封在同一包装内。包装封口处应加盖投标人公章。上述包装封面上应按下列要求标注：

“纸质正本和电子副本” / “纸质副本” / “开标信封” / “投标样品” / “投标原件”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竞投包组（如有）：

投标人名称：（请填写名称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地址：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姓名、联系电话

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开标时点（请按实际填写开标日期和时间）之前不得启封

- 17.6. 凡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格式中要求投标人盖章及投标人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的复印件，除自然人投标人可以由自然人签章外，其他形式的法人投标人均应加盖投标人法人公章（法人最高效力的印章），除非《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有特别约定（如允许投标人分支机构印章代替的，须在投标文件中附投标人授权盖章声明，并明确加盖其分支机构印章部分与投标人自身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造成的一切责任和后果均由投标人承担），否则不得采用投标人分支机构的印章代替；凡投标文件格式中要求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和其授权代表签字的，均应由相应人员亲笔签字；凡投标文件格式中要求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和其授权代表签章的，均应由相应人员亲笔签字或加盖其私章或签字章。未按上述要求盖章、签署的，其投标无效。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18. 投标文件的送达

- 18.1. 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达投标地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予以拒收。
- 18.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收到投标文件后，如实记载投标文件的送达时间和密封情况，签收保存，并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回执。

19.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 19.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补充、修改或者撤回，也不得撤销其投标文件。
- 19.2. 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评标结束后，无论中标与否都不退还。

五、 开标、资格审查、评标

20. 开标

- 20.1. 开标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进行。开标地点为招标文件中预先确定的地点。开标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邀请投标人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 20.2. 开标时，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 20.3. 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该次招标失败。
- 20.4. 开标过程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后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发现工作人员唱错或唱漏的，可以当场予以纠正或对错漏部分重新唱标。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1. 资格审查

- 21.1.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21.2. 资格审查项目见本部分附表1。

22. 评标委员会

22.1.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22.1.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2.1.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22.1.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22.1.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22.1.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22.2.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及评审专家构成符合政府采购相关规定。一般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从省级以上财政部门设立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通过随机方式抽取评审专家。

22.3. 评标中因评标委员会成员缺席、回避或者健康等特殊原因导致评标委员会组成不符合本办法规定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补足后继续评标。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无法及时补足评标委员会成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停止评标活动，封存所有投标文件和开标、评标资料，依法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原评标委员会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

23. 评标流程

23.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采购人代表授权函；

23.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宣布评标纪律；

23.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公布投标人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23.4.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23.5.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期间采取必要的通讯管理措施，保证评标活动不受外界干扰；

23.6.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介绍政府采购政策法规、招标文件；

23.7. 评标委员会具体评标；

23.8.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核对评标结果；

23.9.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评审工作完成后，按照规定向评审专家支付劳务报酬。

24. 评标具体步骤

- 24.1.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 24.2. 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否则其投标无效。
- 24.3. 比较与评价：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 24.4. 评标结果排序与推荐中标候选人：本项目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如未载明的，为3名中标候选人。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紧接其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依次类推。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紧接其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依次类推。
- 24.5. 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

25. 评标方法、标准

- 25.1. 本次评标采用的评标方法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未载明的，为综合评分法。
- 25.2. 符合性审查项目见本部分附表2。
- 25.3.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时，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能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 25.4. 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时
 - 25.4.1.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得分汇总采用先平均后汇总或先汇总后平均方式，本项

目采用的得分汇总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如未载明的，得分汇总采用先平均后汇总方式。评审得分由技术部分、商务部分和价格部分的评审因素得分构成，综合得分=技术部分得分+商务部分得分+价格部分得分，各部分权重如下：

评审项目	技术部分	商务部分	价格部分
项目分值	60分	10分	30分

- 25.4.2. 得分汇总方式中，先平均后汇总是指在汇总每个投标人相应部分评审因素得分时，先按各评审细项取所有评标委员会成员相应细项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作为相应细项得分，后对所有细项分值进行算术汇总的方法；先汇总后平均是指在汇总每个投标人相应部分评审因素得分时，先汇总每位评标委员会成员该部分评审因素的算术和，后对所有汇总的算术进行算术平均的方法。
- 25.4.3. 技术部分评审因素见本部分附件3，个人评审分值及所有评委汇总分值均保留两位小数，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 25.4.4. 商务部分评审因素见本部分附件4，个人评审分值及所有评委汇总分值均保留两位小数，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 25.4.5.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部分分值。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详见见本部分附件5。

26. 评标其他相关事项

- 26.1.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 26.1.1.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26.1.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26.1.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26.1.4.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26.1.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26.1.6.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26.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26.3.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26.3.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6.3.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6.3.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26.3.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26.3.5.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本须知24.2条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26.4. 政府采购小型、微型、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单位政策价格调整
 - 26.4.1. 投标人为小型或微型企业（包括成员全部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的联合体）且投标产品含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时，报价给予C1的价格扣除（C1的取值范围为6%～10%），即：评标价=核实价—小微企业产品核实价×C1；
 - 26.4.2. 投标人为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的联合体，且联合体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必须为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报价给予C2的价格扣除（C2的取值范围为2%～3%），即：评标价=核实价×（1—C2）；
 - 26.4.3. 本条款所称小型或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符合小型或微型企业划分标准，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
 - 26.4.4. 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 26.4.5. 本条款中26.4.1、26.4.2两种修正原则不同时使用。投标人认为其符合小型或微型企业优惠条件的应同时提交投标人和所投所有货物制造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并明确企业类型，并提供最近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否则评审时不能享受相应的价格扣除；
 - 26.4.6.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26.4.7. 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

- 26.4.8. 上述价格扣除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如未载明的，为取值范围的最低限。
- 26.5.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策执行机制
 - 26.5.1. 如本采购项目中涉及政府采购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强制采购产品类别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均为实质性响应条件，投标人所投该类产品不具备相关认证证书或不提供相关认证证书的，均视为不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
 - 26.5.2. 如本采购项目中涉及优先采购产品类别的，对获得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给予1%-5%的价格扣除或1-5分的技术得分的评审优惠。具体评审优惠方式及扣除比例或技术分值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未载明的，为获得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给予1%的价格扣除。
- 26.6.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 26.7.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 26.7.1.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26.7.2.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26.7.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26.7.4.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 26.8.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 26.9.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有关人员对评标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 26.10.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26.10.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6.10.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26.10.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26.10.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26.10.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26.10.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26.11.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26.11.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6.1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26.11.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26.11.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26.12. 不同投标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处理办法
 - 26.12.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如《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 26.12.2.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如《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 26.12.3.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六、 中标和合同

27. 中标

- 27.1.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 27.2. 采购人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或根据招标文件的约定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采

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如未载明的，由采购人确定中标人。由采购人确定中标人的，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27.3.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下列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如《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从其约定）：

27.3.1. 实际投标报价低的确定为中标人；

27.3.2. 上述一致时，技术得分高的确定为中标人；

27.3.3. 上述一致时，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约定的其他因素确定中标人（如《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未约定的，则不执行本项）；

27.3.4. 上述一致时，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随机抽取是指通过抽签等能够保证所有符合抽取资格供应商机会均等的方式选定供应商。随机抽取时，由不少于两名采购人工作人员在场监督，并形成书面记录。

27.4.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27.5.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27.6.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7.7. 如本项目约定由中标人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的，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应按照招标文件的约定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足额招标代理服务费。

28. 合同的订立

28.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8.2.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9. 履约保证金

29.1. 采购人可根据采购合同履行需要，要求中标人在采购合同签订前提交履约保证金。

29.2. 履约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数额不超过采购合同金额的10%，采购人可根据履行合同的实际需要，在以上范围内规定履约保证金具体金额，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如未载明的，为不收取履约保证金。采用保函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保函的有效期应当覆盖项目实施全过程（不含质量保证期），当项目实施过程中保函剩余有效期不足60日时，中标人应当适当延长保函有效期或重新提交履约保证金。如招标文件中约定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可以转为履约保证金的，不足部分中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补足，超出部分按照投标保证金退还要求退还。

29.3. 履约保证金在中标人履行完采购合同主要义务后，采购人按照合同约定原额退还，履约保证金以履约担保函形式提交的，担保责任终止。

30. 合同的履行

30.1. 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监管部门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监管部门备案。

30.2.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10%。签订补充合同的必须按照28.2条的规定公示。

七、 询问、质疑与投诉

31. 询问

31.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采用口头或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31.2. 投标人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投标人向采购人提出。

31.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1.4. 投标人对评审过程、中标结果提出询问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应当配合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的询问。

32. 质疑

- 32.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投标人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32.1.1. 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32.1.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2.1.3.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32.2. 投标人提出的质疑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投标人向采购人提出。
- 32.3. 投标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且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32.3.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32.3.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2.3.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32.3.4. 事实依据；
 - 32.3.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32.3.6. 提出质疑的日期。
- 32.4. 投标人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代理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 32.5.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
 - 32.5.1. 接收方式：采购代理机构办公现场当面接收或邮寄接受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接收方式。
 - 32.5.2. 联系部门：总工室
 - 32.5.3. 联系电话：020-83172166-862
 - 32.5.4. 通讯地址：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广仁路1号广仁大厦7楼
- 32.6.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

及商业秘密。

32. 7. 投标人对评审过程、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组织原评标委员会协助答复质疑。
32. 8.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投标人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中标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投标人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32. 8. 1. 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招标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招标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2. 8. 2. 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投标人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任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人；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2. 9. 质疑答复导致中标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2. 10. 质疑函和投诉书应当使用中文。相关当事人提供外文书证或者外国语视听资料的，应当附有中文译本，由翻译机构盖章或者翻译人员签字。相关当事人向财政部门提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领域外形成的证据，应当说明来源，经所在国公证机关证明，并经中华人民共和国驻该国使领馆认证，或者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与证据所在国订立的有关条约中规定的证明手续。相关当事人提供的在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内形成的证据，应当履行相关的证明手续。
32. 11. 对在质疑答复过程中知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和依法不予公开的信息，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等相关知情人应当保密。

33. 投诉

33. 1. 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33. 2. 投标人投诉按照采购人所属预算级次，由本级财政部门处理。跨区域联合采购项目的投诉，采购人所属预算级次相同的，由招标文件事先约定的财政部门负责处理，事先未约定的，由最先收到投诉的财政部门负责处理；采购人所属预算级次不同的，由预算级次最高的财政部门负责处理。

八、 相关法律

34. 适用法律

- 34.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的一切政府采购活动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35. 法律责任

- 35.1.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35.1.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35.1.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35.1.3. 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35.1.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35.1.5. 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35.1.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35.1.7. 投标人有前款第35.1.1至35.1.5项情形之一的，中标、成交无效；评标时发现前款第35.1.1至35.1.5项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无效。

35.2.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35.2.1. 向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35.2.2. 中标或者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35.2.3. 未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35.2.4. 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

35.2.5. 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35.2.6. 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35.2.7. 投标人有35.2.1规定情形的，中标无效。评审阶段资格发生变化，投标人未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一条的规定通知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处以采购金额5%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中标、成交无效。评标时发现投标人有35.2.1规定情形或评审阶段资格发生变化但未依照上述规定通知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其投标无效。

- 35.3. 投标人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1至3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35.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对投标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二条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 35.4.1. 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 35.4.2. 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 35.4.3. 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35.4.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35.4.5. 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成交；
- 35.4.6. 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 35.4.7. 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 35.5. 政府采购当事人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规定，给他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民事责任。

九、 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事项

36. 项目监管部门规定的其他事项

- 36.1. 项目监管部门规定的其他事项适用于本项目。

37. 项目监管部门的上级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事项

- 37.1. 项目监管部门的上级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事项适用于本项目。

十、 附表与附件

附表 1：资格审查表

投标人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即：

- 1) 投标人应当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以相关行政主管部门核发有效的经营许可或设立证明文件（适用于法人或其他组织，包括但不限于市场监督管理主管部门颁发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登记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民政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社会团体登记证或民

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身份证明文件（适用于自然人，包括但不限于公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居民身份证或护照）为准。

2) 投标人应当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以下列证明之一为准：

①2018 或 2019 年度经第三方审计或鉴证的含财务报表的财务（状况）报告或汇算清缴报告（适用于在上一年度前成立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年度由连续 12 个历月构成，从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②最近一期财务报表（适用在上一年度或本财务年度成立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③存款账户开户银行最近一个月内出具的资信证明（适用于法人或其他组织）；

④人民银行出具的个人信用报告（适用于自然人）；

3) 投标人应当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以具有相关的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书面承诺为准。

4) 投标人应当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以最近12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免税证明材料）和最近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如依法免缴社会保证资金的，应提供相关免缴证明材料）证明材料为准。

5)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其中较大数额罚款是指该项行政罚款达到规定的应当告知当事人有要求举行听证的权利的金额，如果该行政罚款所属的行业行政部门、行政区域对有要求举行听证的权利的金额不一致的，以金额最低的为准）。如无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承诺。

6) 投标人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即：具有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签发的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资格审查期间在“信用中国”网站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结果为准。

投标人应承诺公平竞争。提供书面公平竞争承诺书。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不得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1) 不同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 | |
|--|
| 2) 投标人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
| 3) 投标人未按本项目招标公告、招标文件规定获取招标文件。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附表 2：符合性审查表

投标函	已按规定格式编制及盖章、签署，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如适用）	已经盖章、签署，有效期涵盖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内容、签署、盖章	投标文件内容完整，已按招标文件要求盖章、签署
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	已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
进口产品	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的，未以进口产品投标
投标方案	投标方案及报价方案固定
投标保证金	已按招标文件要求交纳足额投标保证金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相应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且报价合理
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串通投标	投标人无串通投标行为
无效情形	投标文件中未有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附表 3：技术评分表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审标准
设备技术参数响应程度	40	基础得分 40 分,在此基础上: 带“▲”符号的技术参数每负偏离一项扣 3 分; 非带“▲”符号的技术参数每负偏离一项扣 0.5 分; 扣到 0 分为止。 (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数,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设备配置先进性	5	根据设备配置情况、主要部件性能、配置先进性等进行综合评审: 优:设备配置、主要部件性能、配置先进,得 5 分; 良:设备配置、主要部件性能、配置先进性一般,得 3 分; 差:设备配置、主要部件性能、配置先进性差,得 1 分; 无提供或其他情况,得 0 分。
设备的可靠性、稳定性	4	根据设备的可靠性、稳定性进行综合评审: 优:设备稳定性高、可靠性强,得 4 分; 中:设备稳定性良好或可靠性一般,得 2 分; 差:设备能稳定性低、可靠性较差,得 1 分; 无提供或其他情况,得 0 分。
安装、调试及验收方案	5	优:提供完善的安装、调试及验收方案,得 5 分; 良:提供的安装、调试及验收方案完善度欠缺,得 3 分; 一般:提供的安装、调试及验收方案不完善,得 1 分; 无提供或其他情况,得 0 分。
售后服务方案	6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售后服务计划、售后服务技术力量、培训计划)进行综合评审: 具有完善具体的售后服务内容,各阶段服务计划详尽,得 3 分; 有售后服务内容及各阶段服务计划完善但不具体详细,得 2 分; 有售后服务内容及各阶段服务计划不完整、具有一定的可行性,得 1 分; 售后服务没有具体承诺或没有响应或无提供,得 0 分。 根据投标人的售后服务响应速度进行综合评审: 服务响应迅速,能在 60 分钟内到达现场的,得 3 分; 服务响应速度较快,到达现场时间大于 60 分钟,小于 90 分钟的,得 2 分; 服务响应速度一般,到达现场时间大于 90 分钟,小于 120 分钟的,得 1 分; 服务响应速度慢,到达现场时间大于 120 分钟的,得 0.5 分。 注: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服务机构的营业执照(或相关登记证明)、租赁合同(或自有产权证明等材料)的复印件和“百度地图”驾车模式中“最短路程”与采购人单位(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钟边路 63 号)计算结果的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作为评审依据;不提供或资料不齐的不得分。
合计	60	

附表 4：商务评分表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审标准
企业综合实力	5	根据投标人的企业综合实力（包括组织架构、业务水平、服务效率、服务质量）进行综合评审： 优：组织架构次序分明，条理清晰，业务水平高、服务效率高、服务质量高，实力强，得 5 分； 良：组织架构次序未够分明或条理未够清晰，或业务水平一般或服务效率较低或服务质量一般或实力一般，得 3 分； 一般：组织架构次序不分明或条理不清晰，或业务水平低或服务效率低或服务质量差或实力差，得 1 分。
项目业绩	5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以来，以投标人名称独立完成的同类项目业绩：每提供 1 个得 1 分，最高得 5 分。 注：须提供合同和验收报告的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作为业绩证明。
合计	10	

附表 5：价格得分表

项目	说明
投标报价	开标价格
算术修正后的投标报价	按本须知26.3条款对投标报价进行算术修正
政策调整后的投标报价	按本须知26.4条款对算术修正后的投标报价进行政策调整
评标基准价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	$(\text{评标基准价} \div \text{投标报价}) \times \text{价格部分分值}$

附件 6：无效投标或投标无效情形汇总

- (1) 《投标人须知》第2.10条规定的没有标注可以购买进口产品的标的提供进口产品；
- (2) 《投标人须知》第5.6条规定的任何实质性要求出现负偏离或不响应；
- (3) 《投标人须知》第10.2条规定的不按规定格式编制投标文件；
- (4) 《投标人须知》第11.4条规定的招标文件未允许提供参考价时，对每一种规格的货物和每一项服务出现多于一个不同的投标报价；
- (5) 《投标人须知》第16.1、16.2条规定的投标有效期不足或未按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要求延长投标有效期；
- (6) 《投标人须知》第24.2条规定的投标人对评标委员会要求其澄清、说明或者补充的内容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7) 《投标人须知》第26.1条规定的投标无效情况；
- (8) 《投标人须知》第26.2条规定的投标无效情况；
- (9) 《投标人须知》第26.3条规定的投标无效情况；
- (10) 《投标人须知》第26.10条规定的投标无效情况；
- (11) 《投标人须知》第35.1条规定的投标无效情形；
- (12) 《投标人须知》第35.2条规定的投标无效情形。

附件 7：询问函格式

询问函

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

我单位已按规定获取招标文件并准备参与64排螺旋CT项目（采购项目编号：沥采 2020）的投标（或报价）活动，现有以下几个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 一、_____（事项一）
- （1）_____（问题或条款内容）
- （2）_____（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 （3）_____（建议）
- 二、_____（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请提供目录）。

询问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邮编：

电话/传真：

年 月 日

附件 8：质疑函格式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

质疑项目的文件编号：_____ 包组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招标文件获取日期：_____

质疑环节：采购文件/ 开标过程/ 评审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 其他：（请填写具体环节）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质疑事项1标题或简要描述）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质疑事项2：（质疑事项1标题或简要描述）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

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机构供应商）公章：_____

质疑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

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包组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包组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 9：投诉书格式**投诉书****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被投诉人1：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被投诉人2：_____

.....

相关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包组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_____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_____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_____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____年__月__日，向_____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年__月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投诉事项2：_____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_____

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机构供应商）公章：_____

投诉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投诉书制作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第四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甲 方：佛山市南海区第五人民医院

电 话：0757-81093051 传 真：

地 址：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钟边路 63 号

乙 方：

电 话： 传 真：

地 址：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根据《采购项目名称》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 货物内容

序号	商品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配置（性能参数）	产地	数量	单价(元)	金额(元)
1						
2						
3						
4						
合计总额：¥； 大写：						

合同总额包括乙方货物费、运输费、保险费、安装费、技术服务费（含联络费、培训费、调试费、保修费）、随机零配件、标配工具、税费、验收费、质保期服务、不可预见费等完成本招标内容所需的一切费用。

注：货物名称内容必须与投标文件中货物名称内容一致。

二、 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人民币元（¥）。

三、 设备详细技术参数、配置、规格

货物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四、 交货期及交货地点

1.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____天内。
2. 交货地点：佛山市南海区第五人民医院，甲方指定地点。

五、 质保期、售后服务

1. 质保期____年，自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且保证设备在质保期内正常运作，并对器械定期进行检测和维护，相关费用包含在合同总额中。

2. 质保期内，如产品或零部件因非人为因素出现故障而造成短期停用时，则质保期相应顺延。如因故障停用时间累计超过60天则从设备完成维修且达到正常工作状态后质保期重新计算（____年）。

3. 乙方需提供货物的快速操作指引卡、完整厂家操作手册、维修保养手册和图纸（包括光盘等），并提供完整的校验检测专用模具和工具，货物应由具备资格认证的工程师进行现场安装。

4. 技术服务培训安排：

（1）乙方负责在现场对设备操作人员进行产品特性、构造、工作原理、相关功能的运用操作、日常保养及维护等进行全程示范、操作性专职培训，保证甲方使用人员能够熟练掌握各种设备和软件等常规使用方法，负责安排甲方一名医生不少于1个月，一名技术员不少于1个月的三甲医院临床进修培训，所产生培训费用由乙方承担。

（2）乙方在现场安装及日常维护时负责对甲方维修保养人员进行培训，负责设备的一般维修保养，相关费用包含在合同总额中。

（3）为确保能顺利开展临床相关工作，乙方应随时负责上门进行技术支持；设备验收完毕后对甲方技术人员进行跟踪指导，及时解决使用中遇到的疑难问题，确保设备使用操作正常。

（4）乙方需及时对产品进行技术升级，确保甲方享受厂家所提供的新科技成果，并负责技术指导、培训，相关费用包含在合同总额中。

5、故障维修响应时间：质保期内在接到故障通知后____小时内响应，____小时内到达故障现场检修。

6、每次维修或保养前负责工程师事先与用户沟通，约定具体时间，征求用户意见，结合实际情况采取最快最有效的方法确保仪器能正常运转。

六、 验收标准

1. 货物若有国家标准按照国家标准验收，若无国家标准按行业标准验收，为原制造

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2. 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所有随设备的附件必须齐全。

3. 乙方应将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4. 甲方组成验收小组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必要时邀请相关的专业人员或机构参与验收。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由本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否则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5. 网络线需敷设至医院信息科指定配线间，与医院信息系统进行连接，所有信息接口费用由乙方承担。

6. 改造机房电动门1套，安装全新铅玻璃一块。

7. 该项目为交钥匙项目，包括CT机房的防护及基础建设、安装，设施拆除，电源敷设，项目所需的各种检测、评价等，具体内容以满足现场实际功能要求，CT设备要求及达到防护验收合格为准。按卫生监督部门放射诊疗管理要求完成项目的放射诊疗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评价。

七、 付款方式

本合同的每笔款项以人民币支票或银行汇款方式支付：

1. 合同签订后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5%；
2. 乙方办理取得放射诊疗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批复，允许项目方案后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5%；
3. 完成安装并通过验收，验收合格后二个月内由甲方一次性支付合同总金额的60%；
4. 余款在设备验收合格且质保期满后由甲方在30个工作日内付清。
5. 每笔款项支付前乙方需向甲方提供发票及合同复印件。

八、 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 乙方交付的货物、工程/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交付货物/提供服务的，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接受服务，到期拒付货物/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价的5%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4.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处理。

九、 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则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 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1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一、 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二、 其它

1. 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解释的顺序以文件生成时间在后的为准。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三、 合同生效

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 合同一式五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招标代理机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合同鉴证单位：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盖公章）

合同鉴证意见：本合同条款与招标文件相符。

经办人（签名）：

合同鉴证日期： 年 月 日

甲方（盖章）： 佛山市南海区第五人民医院 乙方（盖章）：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

签定地点：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名称：

银行帐号：

开 户 行：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总说明

一、 封面（供参考）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政府采购

投标文件

（正本/副本）

采购项目名称：64排螺旋CT

采购项目编号：沥采2020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 目录

目录

文件内容	内容所在页码范围
一、 封面（供参考）	见投标文件第（ ）页
二、 目录	见投标文件第（ ）页
三、 自查、自评表	见投标文件第（ ）页
1. 自查表	见投标文件第（ ）页
1.1. 资格/符合性自查表	见投标文件第（ ）页
1.2. 实质性条款响应自查表	见投标文件第（ ）页
2. 自评表	见投标文件第（ ）页
2.1. 技术得分自评表	见投标文件第（ ）页
2.2. 商务得分自评表	见投标文件第（ ）页
四、 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见投标文件第（ ）页
3. 投标函	见投标文件第（ ）页
4. 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见投标文件第（ ）页
4.1. 投标人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证明	见投标文件第（ ）页
4.2.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查询结果	见投标文件第（ ）页
4.3. 书面公平竞争承诺书	见投标文件第（ ）页
4.4. 投标人是否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相关方书面声明	见投标文件第（ ）页
4.5. 除上述证明材料外，招标文件规定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材料（如有）	见投标文件第（ ）页
4.6.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说明或提供的其他资格、资信文件（如有）	见投标文件第（ ）页

文件内容	内容所在页码范围
5.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见投标文件第（ ）页
5.1.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适用于非自然人投标人）	见投标文件第（ ）页
5.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适用）	见投标文件第（ ）页
6. 名称变更、机构并立、分立情况（如有）	见投标文件第（ ）页
7. 投标保证金（如有）	见投标文件第（ ）页
7.1. 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见投标文件第（ ）页
8. 制造商或总代理商授权书（要求提供授权书时供参考）	见投标文件第（ ）页
9.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如适用）	见投标文件第（ ）页
9.1. 中小企业声明	见投标文件第（ ）页
9.2. 监狱企业声明	见投标文件第（ ）页
9.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	见投标文件第（ ）页
10. 中标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见投标文件第（ ）页
五、 技术文件	见投标文件第（ ）页
11. 技术条款响应表	见投标文件第（ ）页
12. 技术方案	见投标文件第（ ）页
12.1. 货物选型及实施方案	见投标文件第（ ）页
12.2. 投标产品/核心产品所投品牌情况	见投标文件第（ ）页
12.3. 售后服务方案	见投标文件第（ ）页
12.4. 拟派人员情况	见投标文件第（ ）页
12.5. 《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的相关说明和证明材料（如有）	见投标文件第（ ）页
13. 《技术评分表》各评审因素响应情况及相关证明材料	见投标文件第（ ）页
14.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说明或提供的其他技术文件（如有）	见投标文件第（ ）页
六、 商务文件	见投标文件第（ ）页
15. 商务条款偏离表	见投标文件第（ ）页
16. 合同条款偏离表	见投标文件第（ ）页
17. 商务情况	见投标文件第（ ）页
17.1. 同类项目业绩（如有）	见投标文件第（ ）页
17.2. 获得的荣誉、资信、认证情况（如有）	见投标文件第（ ）页

文件内容	内容所在页码范围
17.3. 不良记录情况（安全事故、重大质量问题、经营异常等）（如有）	见投标文件第（ ）页
17.4. 诉讼情况（如有）	见投标文件第（ ）页
17.5. 其他商务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如有）	见投标文件第（ ）页
18. 《商务评分表》各评审因素响应情况及相关证明材料	见投标文件第（ ）页
19.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说明或提供的其他商务文件（如有）	见投标文件第（ ）页
七、 价格文件	见投标文件第（ ）页
20. 投标一览表	见投标文件第（ ）页
21. 投标分项报价明细表	见投标文件第（ ）页
22. 政策适用性说明	见投标文件第（ ）页
八、 附件（如有）	见投标文件第（ ）页

三、 自查、自评表

1. 自查表

1.1. 资格/符合性自查表

采购项目名称：64排螺旋CT

采购项目编号：沥采2020

评审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所在页码范围
资格审查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符合性审查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注：1. 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人资格及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人应当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资格和符合性证明文件的任何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投标！

2. 请根据自身响应情况勾选（在□内打√）“自查结论”栏目相应结论。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1.2. 实质性条款响应自查表

采购项目名称：64排螺旋CT

采购项目编号：沥采2020

序号	实质性条款要求	实质性条款响应情况	自查结论	证明文件所在页码范围
1	招标文件中标记“★”号的要求（如有，请逐条填写）		☐ 正偏离 ☐ 无偏离 ☐ 负偏离	见投标文件第（ ）页
2	招标文件中已注明为实质性要求（如有，请逐条填写）		☐ 正偏离 ☐ 无偏离 ☐ 负偏离	见投标文件第（ ）页
3			☐ 正偏离 ☐ 无偏离 ☐ 负偏离	见投标文件第（ ）页
4			☐ 正偏离 ☐ 无偏离 ☐ 负偏离	见投标文件第（ ）页
5			☐ 正偏离 ☐ 无偏离 ☐ 负偏离	见投标文件第（ ）页
6			☐ 正偏离 ☐ 无偏离 ☐ 负偏离	见投标文件第（ ）页

注：1. 此表内容应当与投标文件中其他部分描述的内容保持一致。

2. 请根据自身响应情况勾选（在□内打√）“自查结论”栏目相应结论。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2. 自评表

1.3. 技术得分自评表

采购项目名称：64排螺旋CT

采购项目编号：沥采2020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自评得分	证明文件所在页码范围
			见投标文件第（ ）页
			见投标文件第（ ）页
			见投标文件第（ ）页
			见投标文件第（ ）页
			见投标文件第（ ）页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注：1. 此表内容应当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文件响应情况如实填写。

2. 此表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分别对应招标文件第三部分附表附件中《技术评分表》中相应栏目内容，并请逐一填写；投标人可以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3. 请根据自身响应情况在自评得分栏目中填报自评得分值。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1.4. 商务得分自评表

采购项目名称：64排螺旋CT

采购项目编号：沥采2020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自评得分	证明文件所在页码范围
			见投标文件第（ ）页
			见投标文件第（ ）页
			见投标文件第（ ）页
			见投标文件第（ ）页
			见投标文件第（ ）页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注：1. 此表内容应当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文件响应情况如实填写。

2. 此表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分别对应招标文件第三部分附表附件中《商务评分表》中相应栏目内容，并请逐一填写；投标人可以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3. 请根据自身响应情况在自评得分栏目中填报自评得分值。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 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3. 投标函

投标函

致：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

为响应你方组织的 64 排螺旋 CT 项目的招标[采购项目编号为：沥采 2020]，我方愿参与项目投标。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 64 排螺旋 CT 货物及相关服务的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供应商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力。

(投标人名称) 作为投标人正式授权 (授权代表全名, 职务) 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在此提交的投标文件，正本 (正本份数) 份，副本 (副本份数) 份。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申明如下：

（一）按招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货物与相关服务的投标总价详见《投标一览表》。

（二）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时间起 (投标有效期) 天。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投标截止日有效，如有在投标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中标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能在签订采购合同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三）我方明白并同意，在规定的开标日之后，投标有效期之内撤回投标或中标后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不提交履约保证金，则贵方将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四）我方同意按照贵方可能提出的要求而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信息或资料。

（五）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投标。

（六）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采购需求》及《合同文本》中的全部工作。

（七）如我方被授予合同，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的约定支付就本次采购应支付或

将支付的中标服务费（详见按招标文件要求格式填写的《中标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八）我方作为（制造商/代理商）是在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投标供应商，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九）我方投标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权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十）我方与其他投标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十一）我方承诺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十二）我方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承诺如下：

（1）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评审委员会可将我方做无效投标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三）我方对在本函及投标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十四）我方承诺中标后不将项目分包或转包给任何单位和个人，否则，采购人有权即刻终止合同，并由我方赔偿相应损失。

（十五）所有与本招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代表姓名：_____ 职 务：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4. 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1.5. 投标人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证明（提交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 (1) 相关行政主管部门核发有效的经营许可或设立证明文件（适用于法人或其他组织，包括但不限于市场监督管理主管部门颁发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登记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民政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社会团体登记证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身份证明文件（适用于自然人，包括但不限于公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居民身份证或护照）。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以下材料之一：
 - ① 2018 或 2019 年度经第三方审计或鉴证的含财务报表的**财务（状况）报告**或**汇算清缴报告**（适用于在上一年度前成立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年度由连续 12 个历月构成，从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② 最近一期**财务报表**（适用在上一年度或本财务年度成立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 ③ 存款账户开户银行最近一个月内出具的**资信证明**（适用于法人或其他组织）；
 - ④ 人民银行出具的**个人信用报告**（适用于自然人）；
- (3) 具有相关的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书面承诺
- (4) 最近 12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免税证明材料）和最近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如依法免缴社会保证资金的，应提供相关免缴证明材料）证明材料。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其中较大数额罚款是指该项行政罚款达到规定的应当告知当事人有要求举行听证的权利的金额，如果该行政罚款所属的行业行政部门、行政区域对有要求举行听证的权利的金额不一致的，以金额最低的为准）**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或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承诺**。
- (6)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证明材料，即：具有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签发的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 1.6.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查询结果

1.7. 书面公平竞争承诺书

公平竞争承诺书

本单位郑重承诺：本单位保证所提交的相关资质文件和证明材料的真实性，有良好的历史诚信记录，并将依法参与 64 排螺旋 CT（采购项目编号：沥采 2020）的公平竞争，不以任何不正当行为谋取不当利益，否则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时间： 年 月 日

1.8. 投标人是否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相关方书面声明

- (1) 不同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 (2) 投标人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 (3) 投标人未按本项目招标公告、招标文件规定获取招标文件。

1.9. 除上述证明材料外，招标文件规定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材料（如有）

除上述证明材料外，招标文件规定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材料

采购项目名称：64 排螺旋 CT

采购项目编号：沥采 2020

序号	证明材料名称	证明材料所在页码范围
.....		

注：1. 投标人可对除上述证明材料外招标文件规定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材料做出说明并在上表后附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 如果投标人无上述任何其他资格证明材料，请在上表第一行填写“无其他资格证明材料”。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1. 10.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说明或提供的其他资格、资信文件（如有）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说明或提供的其他资格、资信文件

采购项目名称：64 排螺旋 CT

采购项目编号：沥采 2020

序号	资格、资信文件名称	资格、资信文件所在页码范围
.....		

注：1. 投标人可对其认为有必要说明或提供的其他资格、资信文件做出说明并在上表后附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 如果投标人无上述任何其他资格、资信文件，请在上表第一行填写“无其他资格、资信文件”。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5.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1. 11.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适用于非自然人投标人）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姓名） 现任我单位 （法定代表人职务）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期限：自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起至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止

附：代表人性别：____ 年龄：____ 周岁 身份证件号码：_____

注册或登记或证书号码：_____ 机构类型：_____

经营/许可范围：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地址：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扫描件或复印件

身份证件（正反面）扫描件或粘贴复印件

注：1. 投标人可使用上述格式，也可使用政府行政管理部门统一印制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2. 如投标人机构无法定代表人，可以该机构最高负责人替代。

1.1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适用）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法定代表人姓名）是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授权代表姓名，职务）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理人，就 64 排螺旋 CT 项目采购[采购项目编号为沥采 2020]的投标、合同签署和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与之相关的一切事宜。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有效期至投标截止日后（投标有效期）天。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地址：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投标人授权代表身份证件扫描件或复印件

身份证件（正反面）扫描件或粘贴复印件

注：投标人可使用上述格式，也可使用政府行政管理部门统一印制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6. 名称变更、机构并立、分立情况（如有）

名称变更、机构并立、分立情况

发生日期	事项	核准机构	有效期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注：1. 投标人应如实填写曾经发生过的名称变更、机构并立、分立情况，不得弄虚作假；

2. 如果投标人获曾经发生过任何名称变更、机构并立、分立，请在上表后附名称变更、机构并立、分立的相关材料；

3. 如果投标人未发生过任何名称变更、机构并立、分立，请在上表正文内容第一行填写“无名称变更、机构并立、分立情况”。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7. 投标保证金

1.13. 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采购人) / 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

(投标人名称) 参加贵方组织的、采购项目编号为沥采 2020 的 64 排螺旋 CT 项目采购活动。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已通过 (请填写交纳形式：) 形式交纳项目投标保证金人民币 (大写) 元、(小写) ¥。

投标人名称：_____

投标人开户银行：_____

投标人银行帐号：_____

说明：1. 上述要素供银行转账及银行汇款方式填写，其他形式可不填。其他方式以现场递交为依据。

2. 上述要素的填写必须与银行转账或银行汇款凭证的要素一致，收款机构依据此凭证信息退还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

粘贴交纳投标保证金有效凭证的复印件（加盖公章）

注：1. 投标人投标响应时，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

2. 采用支票、本票方式交纳投标保证金的，凭证原件须放入《开标信封》中与投标文件一同递交。

2. 制造商或总代理商授权书（如有）

制造商（或总代理）授权书

（采购人名称）/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

我方 （制造商或总代理名称） 是依法成立、有效存续并以制造（或总代理）（产品名称） 为主的法人，主要营业的地点设在 （制造商或总代理法定地址）。兹授权 （投标人名称） 作为我方真正的合法代理人进行下列活动：

1. 代表我方办理贵方采购项目编号为 沥采 2020、项目名称：64 排螺旋 CT 的文件要求提供的由我方制造（或总代理）的 （投标货物名称） 的有关事宜，并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2. 作为制造商（或总代理），我方保证以投标人合作者身份来约束自己，并对该响应共同和分别负责。

3. 我方兹授权 （投标人名称） 全权办理和履行此项目文件中规定的相关事宜。兹确认 （投标人名称） 及其正式授权代表依此办理一切合法事宜。

4. 授权有效期为本授权书签署生效之日起至该项目的采购合同履行完毕止，若投标人未中标，其有效期至该项目采购活动结束后自动终止。

5. 我方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署本文件。

制造商（或总代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制造商（或总代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签署人职务：_____

签署人部门：_____

8.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如适用）

2.1. 中小企业声明

中小企业声明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佛山市南海区第五人民医院的64排螺旋CT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监狱）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属于_____行业，有从业人员_____人，最近一年营业收入为_____元。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2.2. 监狱企业声明

监狱企业声明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本公司为监狱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本公司是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请填写：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2. 本公司参加佛山市南海区第五人民医院的 64 排螺旋 CT 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监狱）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请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2.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佛山市南海区第五人民医院单位的 64 排螺旋 CT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9. 中标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中标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致：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

如果我方在贵公司组织的 64 排螺旋 CT 招标中获中标（采购项目编号：沥采 2020），我方保证在收取《中标通知书》前，按招标文件规定向贵公司交纳中标服务费。

我方如违约，愿凭贵公司开出的违约通知，按中标服务费的 200% 接受处罚。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五、 技术文件

10. 技术条款响应表

技术条款响应表

采购项目名称：64 排螺旋 CT

采购项目编号：沥采 2020

序号	招标文件技术条款要求	投标文件技术条款响应	响应状态	偏离原因
.....				

注：1. 投标人应对招标文件第二部分《采购需求》中各技术条款逐一如实填写上表，不得弄虚作假；凡未在上表中填写的技术条款，均被视为投标人未响应该技术条款的要求。

2. 上表中“响应状态”应根据响应的状态分别填写“正偏离”或“无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11. 技术方案

2. 4. 货物选型及实施方案

货物选型及实施方案

采购项目名称：64 排螺旋 CT

采购项目编号：沥采 2020

请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技术评分表》、《商务评分表》的相关要求提出本次投标的货物选型及实施方案（格式及内容自定），必要时请在本方案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2.5. 投标产品/核心产品所投品牌情况

投标产品/核心产品所投品牌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64 排螺旋 CT

采购项目编号：沥采 2020

序号	投标产品/核心产品名称	品牌	型号、规格	制造商	产地
.....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2.6. 售后服务方案

售后服务方案

采购项目名称：64 排螺旋 CT

采购项目编号：沥采 2020

请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技术评分表》、《商务评分表》的相关要求提出本次投标的售后服务方案（格式及内容自定），必要时请在本方案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2.7. 拟派人员情况

拟派人员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64 排螺旋 CT

采购项目编号：沥采 2020

姓名	拟在本项目中 担任的职务	职称或毕 业专业	最高 职称	最高 学历	从业 年限	同类项目经验	联系电话
.....							

注：1. 投标人应如实填写拟派人员情况，不得弄虚作假；

2. 请在上表后附拟派人员的相关材料（如评分表中对相关材料作出要求的，按其要求提供；如评分表中未对相关材料作出要求的，提供人员身份证明、毕业证、职称证、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或个人所得税证明等）。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2.8. 《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的相关说明和证明材料（如有）

《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的相关说明和证明材料

采购项目名称：64 排螺旋 CT

采购项目编号：沥采 2020

序号	说明事项	证明材料所在页码范围

注：1. 投标人可对《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的相关说明和证明材料做出说明并在上表后附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 如果投标人无上述任何情况说明和相关证明材料，请在上表第一行填写“无相关情况说明”。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12. 《技术评分表》各评审因素响应情况及相关证明材料

《技术评分表》各评审因素响应情况及相关证明材料

采购项目名称：64 排螺旋 CT

采购项目编号：沥采 2020

序号	说明事项	证明材料所在页码范围

注：1. 投标人可对《技术评分表》各评审因素响应情况做出说明并在上表后附提供相关材料；

2. 如相关内容已在投标文件其他部分做出说明或提供证明材料，上表可以直接引用相关说明和证明材料的页码范围；

3. 如果投标人无上述任何情况说明和相关证明材料，请在上表第一行填写“无相关情况说明”。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13.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说明或提供的其他技术文件（如有）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说明或提供的其他技术文件

采购项目名称：64 排螺旋 CT

采购项目编号：沥采 2020

序号	说明事项	证明材料所在页码范围

注：1. 投标人可对其他技术情况做出说明并在上表后附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 如果投标人无上述任何情况说明和相关证明材料，请在上表第一行填写“无相关情况说明”。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六、 商务文件

14. 商务条款偏离表

商务条款偏离表

采购项目名称：64 排螺旋 CT

采购项目编号：沥采 2020

序号	招标文件商务条款要求	投标文件商务条款响应	偏离状态	偏离原因
.....				

注：1. 投标人应对招标文件第二部分《采购需求》中各商务条款有偏离或不能响应的条款逐一如实填写上表，不得弄虚作假；凡未在上表中填写的商务条款，均被视为投标人承诺完全响应招标文件中各商务条款的要求。

2. 上表中“偏离状态”应根据偏离的状态分别填写“正偏离”或“无偏离”或“负偏离”；

3. 如果投标人对商务条款无任何偏离，请在上表正文内容第一行填写“无商务条款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15. 合同条款偏离表

合同条款偏离表

采购项目名称：64 排螺旋 CT

采购项目编号：沥采 2020

序号	招标文件合同条款要求	投标文件合同条款响应	偏离状态	偏离原因
.....				

注：1. 投标人应对招标文件第四部分《拟签订的合同文本》中各合同条款有偏离或不能响应的条款逐一如实填写上表，不得弄虚作假；凡未在上表中填写的合同条款，均被视为投标人承诺完全响应招标文件中各合同条款的约定。

2. 上表中“偏离状态”应根据偏离的状态分别填写“正偏离”或“无偏离”或“负偏离”；

3. 如果投标人对合同条款无任何偏离，请在上表正文内容第一行填写“无合同条款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16. 商务情况

2.9. 同类项目业绩（如有）

同类项目业绩

采购项目名称：64 排螺旋 CT

采购项目编号：沥采 2020

起止时间	项目名称及主要内容	业主名称及联系电话	合同金额	完成状态
自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自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自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				

注：1. 投标人应如实填写同类项目业绩，不得弄虚作假；

2. 如果投标人有同类项目业绩，请在上表后附业绩的相关材料（如评分表中对相关材料作出要求的，按其要求提供；如评分表中未对相关材料作出要求的，提供反映业绩各方当事人名称、合同金额、合同时间及当事人盖章签署等合同关键页及验收报告或业主验收证明等）；

3. 如果投标人没有同类项目业绩，请在上表正文内容第一行填写“无同类项目业绩”。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2.10. 获得的荣誉、资信、认证情况（如有）

获得的荣誉、资信、认证情况

颁发日期	名称	颁发机构	等级	有效期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注：1. 投标人应如实填写获得的荣誉、资信、认证情况，不得弄虚作假；

2. 如果投标人获得过任何荣誉、资信、认证，请在上表后附荣誉、资信、认证的相关材料；

3. 如果投标人未获得过任何荣誉、资信、认证，请在上表正文内容第一行填写“无荣誉、资信、认证情况”。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2.11. 不良记录情况（安全事故、重大质量问题、经营异常等）（如有）

不良记录情况

发生日期	记录属性	记录事项	等级	直接损失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注：1. 投标人应如实填写不良记录情况（包括在诉、结案、撤诉等活动），不得隐瞒、不得弄虚作假；

2. 如果投标人发生过任何不良记录，请在上表后附不良记录的相关材料（如责任认定书、鉴定报告、处罚书等）；

3. 如果投标人未发生过任何不良记录，请在上表正文内容第一行填写“无不良记录情况”。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2.12. 诉讼情况（如有）

诉讼情况

诉讼起止日期	诉讼对象	诉讼事项	涉及金额	诉讼结果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				

注：1. 投标人应如实填写诉讼情况（包括在诉、结案、撤诉等活动），不得隐瞒、不得弄虚作假；

2. 如果投标人发生过任何诉讼，请在上表后附诉讼的相关材料（如诉讼书、判决书等）；

3. 如果投标人未发生过任何诉讼，请在上表正文内容第一行填写“无诉讼情况”。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2.13. 其他商务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如有）

其他商务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采购项目名称：64 排螺旋 CT

采购项目编号：沥采 2020

序号	说明事项	证明材料所在页码范围

注：1. 投标人可对其他商务情况做出说明并在上表后附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 如果投标人无上述任何情况说明和相关证明材料，请在上表第一行填写“无相关情况说明”。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17. 《商务评分表》各评审因素响应情况及相关证明材料

《商务评分表》各评审因素响应情况及相关证明材料

采购项目名称：64 排螺旋 CT

采购项目编号：沥采 2020

序号	说明事项	证明材料所在页码范围

注：1. 投标人可对《商务评分表》各评审因素响应情况做出说明并在上表后附提供相关材料；

2. 如相关内容已在投标文件其他部分做出说明或提供证明材料，上表可以直接引用相关说明和证明材料的页码范围；

3. 如果投标人无上述任何情况说明和相关证明材料，请在上表第一行填写“无相关情况说明”。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18.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说明或提供的其他商务文件（如有）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说明或提供的其他商务文件

采购项目名称：64 排螺旋 CT

采购项目编号：沥采 2020

序号	说明事项	证明材料所在页码范围

注：1. 投标人可对其他商务情况做出说明并在上表后附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 如果投标人无上述任何情况说明和相关证明材料，请在上表第一行填写“无相关情况说明”。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19. 关于投标信息内容公开的承诺函

关于投标信息内容公开的承诺函

致：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

为认真贯彻落实南财采〔2020〕6号佛山市南海区财政局关于印发《佛山市南海区关于进一步深化政府采购改革的意见》的通知的有关要求，我方向贵方作出以下承诺：

1. 我方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知悉违反政府采购活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应承担的法律责任。

2. 我方承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营业执照、资质证书（若有）、项目业绩（若有）、检验检测报告（若有）、履约验收报告及评价（若有）、社保证明、设备发票（若有）、职称（若有）、各种证件（身份证除外）、货物的规格型号及配置参数等均为真实的，且不涉及任何个人隐私、商业秘密和其他不可公开的内容，如若中标，同意采购人或其委托的代理机构将上述应公示的内容予以公开。

3.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项目实施方案、售后服务方案均为真实的，但不同意进行公示。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七、 价格文件

20. 投标一览表

投标一览表

采购项目名称：64 排螺旋 CT

采购项目编号：沥采 2020

分项	投标报价（元）
货物报价	
伴随服务	
其他费用	
投标总价	（大写）人民币_____元（¥_____）
交货期	合同签订后____天内

注：1. 此表总报价是所有需采购人支付的金额总数，包括《采购需求》要求的全部内容。

2. 总报价中必须包含货物费、运输费、保险费、安装费、技术服务费（含联络费、培训费、调试费、保修费）、随机零配件、标配工具、税费、验收费、质保期服务、不可预见费等完成本招标内容所需的一切费用。所有价格均应予人民币报价，金额单位为元。

3. **温馨提示：**中文大写金额用汉字，如壹、贰、叁、肆、伍、陆、柒、捌、玖、拾、佰、仟、万、亿、元、角、分、零、整（正）等。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21. 投标分项报价明细表

投标分项报价明细表

采购项目名称：64 排螺旋 CT

采购项目编号：沥采 2020

一、货物详列								
(一) 主要货物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型号、规格	制造商、产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								
合 计		数量合计：_____.			报价合计：_____元			
(二) 其它货物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型号、规格	制造商、产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								
合 计		数量合计：_____.			报价合计：_____元			
二、伴随服务详列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内容		服务商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								
合 计		数量合计：_____.			报价合计：_____元			
三、其他费用详列								
序号	分项名称	具体内容		计算基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								
合 计		数量合计：_____.			报价合计：_____元			
四、总计（投标总价）：（大写）人民币_____元（¥_____）								

注：以上各部分合计（价）应与投标一览表中的对应部分保持一致。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22. 政策适用性说明

政策适用性说明

采购项目名称：64 排螺旋 CT

采购项目编号：沥采 2020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要求，投标人所投产品为符合政策的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或节能产品或环保标志产品的，具体介绍说明如下：

序号	货物名称	货物制造商		货物认证情况			合计金额 (元)
		企业名称	企业类型	节能产品	环保标志产品	认证编号	
.....							

注：1. 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单位时才需要填“货物制造商”栏，

填写内容为“小型企业”或“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福利单位”；

2. “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是属于国家行业主管部门颁布的品目目录中的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同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以及下述文件（均为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1）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品目的产品，提供“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投标产品所在清单页并加盖投标人公章，节能清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国家发展改革委网站（<http://hzs.ndrc.gov.cn/>）和中国质量认证中心网站（<http://www.cqc.com.cn/>）上发布；

（2）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品目的产品，提供最新“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投标产品所在清单页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清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国家环境保护总局网（<http://www.sepa.gov.cn/>）、中国绿色采购网（<http://www.cgpn.cn/>）上发布；

3. “合计金额”填写符合上述政策同一货物的合计价格。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八、 附件（如有）

请提供附件详细清单并标注附件所在页码范围（格式及内容自定）。